

证券代码：838895 证券简称：媒迪雅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金华媒迪雅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6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2 时 00 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浙江一剑律师事务所，陈雄武、徐伟新律师。

（七）会议地点：金华市婺城区四联路 398 号金华网络经济中心大楼 14 楼西侧，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18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金华媒迪雅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4. 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 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7 年 5 月 16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

金华市婺城区四联路 398 号金华网络经济中心大楼 14 楼西侧，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邵惠英

联系地址：金华市婺城区四联路 398 号金华网络经济中心大楼
14 楼西侧

电话：0579-83932955

传真：0579-82494444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金华媒迪雅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金华媒迪雅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会议决议

金华媒迪雅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4日